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19079.29—2013

---

## 体育场所开放条件与技术要求 第 29 部分：攀冰场所

Operation conditions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for  
gymnasium and playground—  
Part 29: Ice climbing place

2013-12-31 发布

2014-12-01 实施

---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 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## 前 言

**GB 19079 的本部分的全部技术内容为强制性。**

GB 19079《体育场所开放条件与技术要求》分为以下部分：

- 第 1 部分：游泳场所；
- 第 2 部分：卡丁车场所；
- 第 3 部分：蹦极场所；
- 第 4 部分：攀岩场所；
- 第 5 部分：轮滑场所；
- 第 6 部分：滑雪场所；
- 第 7 部分：花样滑冰场所；
- 第 8 部分：射击场所；
- 第 9 部分：射箭场所；
- 第 10 部分：潜水场所；
- 第 11 部分：漂流场所；
- 第 12 部分：伞翼滑翔场所；
- 第 13 部分：气球与飞艇场所；
- 第 19 部分：拓展场所；
- 第 20 部分：冰球场所；
- 第 21 部分：拳击场所；
- 第 22 部分：跆拳道场所；
- 第 23 部分：蹦床场所；
- 第 24 部分：运动飞机场所；
- 第 25 部分：跳伞场所；
- 第 26 部分：航空航天模型场所；
- 第 27 部分：定向、无线电测向场所；
- 第 28 部分：武术散打场所；
- 第 29 部分：攀冰场所；
- 第 30 部分：山地户外场所；
- 第 31 部分：高山探险场所；

.....

本部分为 GB 19079 的第 29 部分。

本部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部分由国家体育总局提出并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国家体育总局登山运动管理中心、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科学研究所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马欣祥、丁祥华、曹荣武、周鹏、王云龙。

# 体育场所开放条件与技术要求

## 第 29 部分：攀冰场所

### 1 范围

GB 19079 的本部分规定了攀冰运动场所开放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和技术要求。  
本部分适用于向社会开放的各类攀冰运动场所。

#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23268.1 运动保护装备要求 第 1 部分:登山动力绳

### 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#### 3.1

**攀冰运动 ice climbing**

在自然形成或人工建造的冰壁上进行的攀登活动。

#### 3.2

**攀冰场所 ice climbing place**

能够满足人们进行攀冰运动训练、竞赛、健身休闲等活动的场所。包括自然形成的冰瀑布、冰川冰壁等自然攀冰场所及人工方法建造的攀冰场所。

#### 3.3

**攀冰技术装备 technique equipment for ice climbing**

开展攀冰运动时所使用的器材。包括绳索、安全带、头盔、铁锁、扁带、保护器、冰镐、冰爪、冰锥等。

#### 3.4

**攀冰技术指导人员 ice climbing instructor**

传授攀冰理论和技术,指导开展攀冰活动的人员。

### 4 从业人员资格

攀冰技术指导人员应持有相关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方能上岗。

### 5 场地、设施设备条件

#### 5.1 自然攀冰场所

5.1.1 应满足相邻攀冰者之间的水平距离不小于 3 m。